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1、公司拟以分配方案披露前最新股本总额 529,4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 15,882,000 元;不送红股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2、本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,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 - 一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 - 1、公司 2017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,公司 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,897,548.46 元,提取盈余公积金 7,037,406.93 元,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02,630,996.34 元,对所有者分配 26,271,200.00 元,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30,219,937.87 元。

2017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70,024,059.05 元,根据相关规定,接 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,002,405.91 元,2017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,021,653.14 元,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45,068,585.81 元,对所有者分配 26,271,200.00 元,2017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1,819,038.95 元。

2、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 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



三年(2017~2019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等规定,结合公司 2017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,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主要内容如下:

以分配方案披露前的最新股本总额 529,4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 15,882,000 元;不送红股,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并将该预案提交公 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,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(2017~2019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此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,有助于保护全体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结果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 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
- 3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 特此公告。

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16日